

证券代码：002546

证券简称：新联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7—020

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5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10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路国军先生主持，经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增加不超过人民币2.5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.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